证券代码：688489　　证券简称：三未信安　　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新锋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、表决方式、决议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，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，认为：

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激励计划中确定的激励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

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4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，认为：

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公司董事会确定的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综上，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公司董事会以 2025 年 1 月 17 日为授予日，以 17.71 元/股的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4 名激励对象授予 74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http://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向公司 2024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 月 18 日